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3-023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今冬明春电力保供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苏政发〔2021〕64号）文件精神，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于近日收到由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转拨的江苏省财政厅2021年度煤炭应急储备补贴资金，共计金额9300万元。该笔财政补贴款将用于弥补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的煤炭应急储备损失。该笔财政补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6.42%。该项政府补贴为现金形式，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但不具备可持续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贴资金已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各子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各子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系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9300 万元，预计会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9300 万元。

4.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江苏省人民政府相关文件；
2.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